**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全面掌握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及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情况，提高温室气体排放管控和应对气候变化能力提供数据支撑。现开展2025年度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总报告和相关分领域报告。2024年和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及“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通过项目开展，摸清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总量、构成情况以及主要行业、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状况、重点排放源及排放水平，对比近5年来数据变化趋势，分析减排潜力的基础及针对行业数据提出减污降碳意见及建议。

**二、工作内容**

**1、2025年度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总报告和相关分领域报告**

根据《省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指南》及《陕西省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要求，完成空港新城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成果包括2025年度温室气体清单总报告、能源活动、工业生产过程、农业、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废弃物处理五大分领域清单报告，涵盖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三种温室气体，空港新城不涉及氢氟碳化物、六氟化硫和全氟化碳。并对比近五年数据分析（报告需包含机场区域和非机场区域分析内容）。

**服务标准：完成年度清单总报告和分领域报告，报告通过专家会议评审。**

**2、2024年度和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按照国家主管部门印发的民航企业、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电子设备制造企业等行业温室气体核算与报告指南，针对空港新城规模以上企业生产实际，制定不同行业企业调研清单并开展调研工作，收集各企业能源消耗、产品产量等数据，详细核算各企业2024年度和2025年分年度航空煤油、汽油、柴油、天然气等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消耗电力和热力产生的排放量。分析新城各行业排放量占比，结合各企业生产情况，核算各企业分年度单位产品排放量、单位产值/增加值排放量，梳理各行业重点排放环节，全面摸清规上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形成空港新城2024年度和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企业分年度分企业报告）。并就近五年规上企业碳排放的情况分析研究。

**服务标准：报告通过专家会议评审。**

**3、“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排放变迁研究**

根据空港新城“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排放情况，梳理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二氧化碳排放量、各领域排放情况及单位生产总值排放量、人均排放量等关键指标，分析“十四五”温室气体排放趋势，识别关键排放源，结合新城温室气体排放现状，针对不同行业提出降碳措施，形成空港新城“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变化分析报告（需要对比近五年数据分析，报告需包含机场区域和非机场区域分析内容）。

**服务标准：报告通过专家会议评审。**

**三、成果要求**

（1）2025年度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总报告和相关分领域报告。

（2）2024年度和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3）“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四、其他要求**

**（一）项目期限**

1、所有项目执行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具体期限以完成验收为准。

2、2024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应于2025年9月前完成；2025年度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分领域报告和总报告、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应于2026年2月前完成。

3、“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应于上述报告完成后1个月内完成。

**（二）质量要求**

满足现行行业技术规范要求及采购人需求。

**五、商务条款**

**（一）付款方式**

1. 提交2024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修改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40%。
2. 提交2025年度空港新城温室气体排放清单五个分领域报告和总报告和2025年度规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修改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30%。
3. 提交“十四五”期间温室气体变化情况分析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修改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金额30%（以上均为无息支付）。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

**（二）验收标准**

服务成果由采购单位根据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